三年級畢業重補修原則

1. 原則：
2. 依據羅東高工學生重補修學分施行細則
3. 只開下學期(一下、二下、三下)，三年級ONLY，同一門課不開第二次。
4. 以群為開課原則
5. 上課時間

(a)5/22~6/13放學四點後；六、日全天

(b)6/14~6/30平時(老師無課)；放學四點後；六、日全天

1. 成本問題：學科7人；實習4人
2. 參加本重補修學生6/13拿不到畢業證書，待學分充足後仍需7個工作天原則7/15拿。
3. 流程：

a.學生學分不足畢業條件>>b.學生提出需要>>c.授課教師同意>>d.科召or實驗組>>e.教師定上課時間>>f.網路公告(上課地點、時間)>>g.繳費上課>>h.交成績紙本(成績、教學日誌)>>i.key in成績(7個工作天)

1. 申請表：

班級: 學號: 姓名: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科目 | 上課時間、地點例:5/28 10:00~14:00、215教室 | 教師電話 | 教師簽名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請附上個人羅工在學三年成績表